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欣婷

電話：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9151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1138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政府消防局防災科學教育館115年休館一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114年11月13日北市消減字第
11430526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場館於115年辦理展區設施整修工程，訂於115年1月1
日至8月31日止休館，期間暫停對外開放參觀事務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交 2025/11/19 09:57
換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